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第一条 15 万吨/年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

节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第一条15万吨/
年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节能验收

专家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黄力行	常州市节能和新技术协会	高级工程师	18912312018	
张江滨	常州市节能和新技术协会	高级工程师	13506118950	
刘建平	常州市节能和新技术协会	高级工程师	13809077755	

3 节能验收意见

附件 1 节能验收意见表

节能验收意见表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结果
1	项目建设方案	符合
2	主要用能设备	符合
3	节能技术和管理措施	符合
4	计量器具配备	符合
5	项目能效水平	符合
6	设备能效水平	符合
7	综合能源消费量	符合

意见及建议：

本项目 2023 年 03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8 月第一条 15 万吨/年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建成，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投产，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审查办法》中的节能验收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并邀请专家对项目进行了节能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1、项目验收范围内建设内容与节能审查意见要求相符合，项目建设方案已落实；
- 2、项目主要用能工艺和设备先进、可靠。其配套变压器、空压机、冷水机、电机、水泵等设备能效符合相关标准 1 级能效要求；
- 3、企业落实了节能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
- 4、项目配备的计量器具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5、经测算，项目能效指标优于《玻璃纤维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引导性指标》（DB13/T 5321-2020）中池窑法 E（ECR）玻璃纤维纱（纤维直径大于 9um）1 级指标值和节能审查意见要求；
- 6、经测算，项目的综合能源消费量符合节能审查意见要求。

综上，“60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已建成的第一条 15 万吨/年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符合节能验收的相关要求，通过项目阶段性节能验收。

建议加快后期项目的建设，积极开拓市场，尽快达产。

验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第一条15万吨/

年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节能验收会议

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姜力军	常州市武进区	高工	18912312018
刘金平	常州市武进区	高工	1389077255
张江滨	常州市武进区	高工	13506118950
杜松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	13646146575
宋福新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副班	13776830313
黄静波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40517779
袁玉生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5995045021
沈岩柳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主管	13813666707
莫志红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18961441680